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3 日、4 月 7 日、4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提议回购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 2025 年 4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收盘，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3 日、4 月 7 日、4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实现美国收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收到董事长韩玉先生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件，韩玉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具体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为准。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3 日、4 月 7 日、4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

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